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对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Goodbab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好孩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1086)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中期业绩公布

财务表现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6年	2015年	同比变动
	(百万港元，另有指明者除外)		
收益	3,214.9	3,684.4	-12.7%
毛利	1,074.5	1,055.0	1.8%
经营溢利	169.1	153.1	10.4%
期内溢利	110.1	91.4	20.5%
母公司拥有人应占期内溢利	107.1	88.3	21.3%
每股盈利(港元)			
— 基本	0.10	0.08	25.0%
— 摊薄	0.10	0.08	25.0%

好孩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连同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董事(「董事」)会(「董事会」)欣然公布本集团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未经审核综合中期业绩，连同截至2015年同期的比较数字如下。

财务资料
中期简明综合损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附注	2016年 (未经审核) (千港元)	2015年 (未经审核) (千港元)
收益	4	3,214,894	3,684,396
销售成本		<u>(2,140,406)</u>	<u>(2,629,384)</u>
毛利		1,074,488	1,055,012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6,494	50,061
销售及分销成本		(458,671)	(511,375)
行政开支		(460,441)	(439,942)
其他开支		<u>(2,725)</u>	<u>(595)</u>
经营溢利		169,145	153,161
财务收入	5	2,216	3,619
财务成本	6	(25,997)	(29,092)
分占一家合营公司溢利/(亏损)		<u>25</u>	<u>(15)</u>
除税前溢利	7	145,389	127,673
所得税开支	8	<u>(35,281)</u>	<u>(36,287)</u>
期内溢利		<u>110,108</u>	<u>91,386</u>
以下各方应占：			
母公司拥有人		107,140	88,332
非控股权益		<u>2,968</u>	<u>3,054</u>
		<u>110,108</u>	<u>91,386</u>
母公司普通股权益持有人应占每股盈利：	10		
基本			
一期内溢利(港元)		<u>0.10</u>	<u>0.08</u>
摊薄			
一期内溢利(港元)		<u>0.10</u>	<u>0.08</u>

中期简明综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6年	2015年
	(未经审核)	(未经审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内溢利	<u>110,108</u>	<u>91,386</u>
其他全面收入		
将于其后期间重新分类至损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换算海外业务时产生的汇兑差异	<u>(19,638)</u>	<u>(31,167)</u>
于其后期间重新分类至损益的其他全面收入净额	<u>(19,638)</u>	<u>(31,167)</u>
将于其后期间不会重新分类至损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界定福利计划的精算损失	<u>(2,893)</u>	<u>—</u>
于其后期间不会重新分类至损益的其他全面收入净额	<u>(2,893)</u>	<u>—</u>
期内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税项	<u>(22,531)</u>	<u>(31,167)</u>
期内全面收入总额	<u><u>87,577</u></u>	<u><u>60,219</u></u>
以下各方应占：		
母公司拥有人	84,935	57,027
非控股权益	<u>2,642</u>	<u>3,192</u>
	<u><u>87,577</u></u>	<u><u>60,219</u></u>

中期简明综合财务状况表
于2016年6月30日

	附注	2016年 6月30日 (未经审核) (千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 (经审核) (千港元)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设备		860,793	878,769
预付土地租赁款项		57,418	59,608
商誉		823,596	819,619
其他无形资产		686,984	682,256
于合营公司的投资		852	844
递延税项资产		58,813	43,092
其他长期资产		4,064	3,637
非流动资产总值		<u>2,492,520</u>	<u>2,487,825</u>
流动资产			
存货	11	1,114,290	1,244,756
贸易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	12	668,104	695,599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178,168	143,629
应收一名关联方款项		391,566	303,758
可供出售投资	13	243,361	310,3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43,747	705,291
定期存款		2,568	2,726
已抵押定期存款		45,706	27,199
衍生金融工具		1,005	421
流动资产总值		<u>3,388,515</u>	<u>3,433,726</u>
流动负债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	14	930,243	941,205
其他应付款项、客户垫款及应计费用		521,254	463,929
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	15	616,909	691,700
应付所得税		40,266	68,205
拨备		35,401	37,353
界定福利计划负债		472	465
应付股息		3,672	8
流动负债总额		<u>2,148,217</u>	<u>2,202,865</u>
流动资产净值		<u>1,240,298</u>	<u>1,230,861</u>
资产总值减流动负债		<u><u>3,732,818</u></u>	<u><u>3,718,686</u></u>

中期简明综合财务状况表
于2016年6月30日

		2016年 6月30日 (未经审核) (千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 (经审核) (千港元)
	附注		
非流动负债			
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	15	961,942	1,005,918
拨备		76,790	78,732
界定福利计划负债		17,553	14,2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9,779	10,577
递延税项负债		204,497	201,141
		<u>1,270,561</u>	<u>1,310,584</u>
非流动负债总额		<u>1,270,561</u>	<u>1,310,584</u>
资产净值		<u>2,462,257</u>	<u>2,408,102</u>
权益			
母公司拥有人应占权益			
已发行股本		11,148	11,086
储备		2,405,623	2,354,172
		<u>2,416,771</u>	<u>2,365,258</u>
非控股权益		<u>45,486</u>	<u>42,844</u>
权益总额		<u>2,462,257</u>	<u>2,408,102</u>

中期简明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1. 公司资料

本公司于2000年7月14日在开曼群岛注册成立为获豁免有限公司，其注册办事处地址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股份」)已自2010年11月24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团主要从事生产及分销儿童相关产品。

2.1 编制基准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中期简明综合财务报表乃根据国际会计准则(「国际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

中期简明综合财务报表并不包括年度财务报表的所有资料及规定须予作出的披露，并须连同本集团于2015年12月31日的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2.2 本集团会计政策变动

编制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中期简明综合财务报表所采纳的会计政策及基准与编制本集团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纳的及于本期间的未经审核中期简明综合财务报表首次采纳的新订及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亦包括国际会计准则及诠释)一致。

2.3 采纳新订及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本集团已于2016年首次应用若干新标准及修订。然而，彼等不会影响本集团年度综合财务报表或本集团中期简明综合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于该等中期简明财务报表中首次采纳下列新订及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2号及国际会计准则第28号(2011年)的修订	投资实体：应用合并豁免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1号的修订	收购共同经营权益的会计处理
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的修订	披露计划
国际会计准则第16号及国际会计准则第38号的修订	澄清可接纳的折旧及摊销法

国际会计准则第16号及国际会计准则第41号的修订	农业：生产性植物
国际会计准则第27号(2011年)的修订	独立财务报表的权益法
2012年至2014年周期年度改进	多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修订

采用该等新订及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并无对本集团中期简明综合财务报表产生任何重大财务影响。

本集团并无提前采纳已颁布但尚未生效的任何其他准则、诠释或修订。

3. 经营分部资料

为达致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其产品及服务划分业务单元，并拥有下列三个可列报经营分部：

- (a) 儿童推车及配件分部，以本集团自有品牌及第三方品牌从事研究、设计、制造及销售儿童推车及配件业务；
- (b) 汽车座及配件分部，以本集团自有品牌及第三方品牌从事研究、设计、制造及销售汽车座及配件业务；及
- (c) 其他儿童耐用品分部，以本集团自有品牌及第三方品牌从事研究、设计、制造及销售童床及配件及其他儿童用品业务。

管理层对本集团经营分部的业绩进行单独监督，以便作出有关资源分配与绩效评估的决策。分部表现依据可列报分部的收益进行评估。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儿童推车 及配件 (千港元)	汽车座 及配件 (千港元)	其他儿童 耐用品 (千港元)	合计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对外部客户销售	1,080,815	1,315,473	818,606	3,214,894
分部业绩	376,155	532,384	165,949	1,074,488
对账：				
其他收入				16,49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开支				(919,112)
其他开支				(2,725)
财务成本				(25,997)
财务收入				2,216
分占一家合营公司溢利				25
除税前溢利				145,389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儿童推车 及配件 (千港元)	汽车座 及配件 (千港元)	其他儿童 耐用品 (千港元)	合计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对外部客户销售	1,173,053	1,424,458	1,086,885	3,684,396
分部业绩	322,608	516,002	216,402	1,055,012
对账：				
其他收入				50,06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开支				(951,317)
其他开支				(595)
财务成本				(29,092)
财务收入				3,619
分占一家合营公司溢利				(15)
除税前溢利				127,673

4. 收益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经审核)	(未经审核)
收益：		
销售货品	<u>3,214,894</u>	<u>3,684,396</u>
其他收入及收益：		
外汇收益净额	1,785	31,525
解除遣散费的收益	—	6,677
不合格列作对冲的衍生工具公平值收益净额	—	3,167
销售材料的收益	1,766	3,541
政府补贴(附注(a))	6,929	2,087
理财产品收益(附注(b))	3,484	1,892
服务费收入(附注(c))	470	665
补偿收入(附注(d))	164	181
收购NICAM A/S产生认购及认沽期权所得公平值收益净额	356	—
其他	<u>1,540</u>	<u>326</u>
总计	<u>16,494</u>	<u>50,061</u>

附注(a)：该金额指自地方政府机关收取的有关给予地方企业若干财务支持的补贴。该等政府补贴主要包括出口业务补贴、鼓励发展补贴，以及其他杂项补贴及多个用途奖励。该等政府补贴金额乃由相关政府机构全权酌情厘定，而本集团并不能确保于日后将继续收到该等政府补贴。该等补贴并无附带未履行条件或或然事项，并于收讫年内或取得相关批文时予以确认。

附注(b)：该金额指理财产品的收益。

附注(c)：该金额指向第三方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及厂房管理服务产生的服务费收入。

附注(d)：该金额指在正常业务过程中因客户取消订单或供应商产品存在缺陷或交货延误而收到的补偿金。

5. 财务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经审核)	(未经审核)
— 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2,216	3,619

6. 财务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经审核)	(未经审核)
— 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的利息开支	25,997	29,092

7. 除税前溢利

本集团除税前溢利乃经扣除／(计及)以下各项后达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经审核)	(未经审核)
已出售的存货成本	2,140,406	2,811,831
物业、厂房及设备折旧	86,965	82,434
无形资产摊销	11,082	10,513
预付土地租赁款项摊销	1,114	1,116
研发费用	151,625	162,087
物业经营租赁项下租赁付款	48,614	52,426
核数师酬金	5,635	5,640
雇员福利开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资、薪金及其他福利	587,861	566,275
购股权开支	9,168	6,987
退休计划成本(界定福利计划)	576	814
退休计划供款	17,658	20,069
	<u>615,263</u>	<u>594,145</u>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经审核)	(未经审核)
外汇收益净额	(1,785)	(31,525)
应收款项减值	545	—
应收款项减值拨回	—	(720)
产品质保及责任	16,932	10,736
存货撇销	24,109	—
存货减值拨回	—	(4,678)
不合格列作对冲的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亏损／(收益)净额	311	(3,167)
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项目亏损	358	1
银行利息收入	(2,216)	(3,619)
	<u>(2,216)</u>	<u>(3,619)</u>

8. 所得税开支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于开曼群岛及萨摩亚注册成立，豁免缴纳税项。

本集团已根据期内于香港产生的估计应课税溢利按16.5%的税率拨备香港利得税。

本集团美国附属公司的州所得税及联邦所得税以附属公司期内估计应课税溢利按州所得税及联邦所得税税率计提。附属公司经营所在各州的州所得税税率介乎5%至10%，而联邦所得税税率按累进基准介乎34%至35%。

本集团在日本注册的附属公司须根据应课税收入按10%至25.5%的税率缴纳渐进基准所得税。

本集团在德国注册的附属公司须根据应课税收入按30%的税率缴纳所得税。

本集团在丹麦注册的附属公司须根据应课税收入按24.5%的税率缴纳所得税。

本集团在荷兰注册的附属公司须根据应课税收入按20%至25%的税率缴纳渐进基准所得税。

本集团所有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仅于中国大陆经营业务的附属公司须就其于中国法定账目(根据中国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法」)作出调整)内呈报的应课税收入按25%的税率缴纳中国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项下的相关税项规定，并经有关税项机关批准，2014年至2016年，本集团附属公司好孩子儿童用品有限公司(「GCPC」)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享有优惠税率15%。

本集团所得税开支的主要部分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经审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经审核)
当期所得税—中国		
— 本期所得税	18,201	6,054
— 过往年度拨备不足／(超额拨备)	566	(909)
	<u>18,767</u>	<u>5,145</u>
德国所得税	24,227	33,127
美国及联邦所得税	2,406	3,249
香港利得税	3,376	357
当期—其他地区	1,488	1,663
递延税项	<u>(14,983)</u>	<u>(7,254)</u>
综合损益表中报告的所得税开支	<u><u>35,281</u></u>	<u><u>36,287</u></u>

9. 已付及建议股息

董事会已决议不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无)。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据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应占期内溢利及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1,110,409,000股(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1,101,337,000股)计算。

每股摊薄盈利根据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应占期内溢利计算。计算时所用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为期内已发行的普通股数目(即用以计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数目)及假设所有具潜在摊薄影响的普通股均被视作已获悉数行使或兑换为无偿发行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计算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乃基于：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经审核)	(未经审核)
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应占溢利，用于计算每股盈利	107,140	88,332

	股份数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6年	2015年
	(千股)	(千股)
	(未经审核)	(未经审核)
股份		
用于计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内		
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110,409	1,101,337
摊薄影响－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购股权	4,059	3,988
	<u>1,114,468</u>	<u>1,105,325</u>

11. 存货

	于2016年	于2015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经审核)	(经审核)
原材料	332,278	355,458
半成品	57,156	108,014
成品	724,856	781,284
	<u>1,114,290</u>	<u>1,244,756</u>

12. 贸易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

	于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经审核)	于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经审核)
贸易应收款项	656,629	699,039
应收票据	13,309	2,507
	<u>669,938</u>	<u>701,546</u>
贸易应收款项减值	(1,834)	(5,947)
	<u>668,104</u>	<u>695,599</u>

除新客户需要提前付款外，本集团与客户的交易条款一般为赊账。信贷期最长三个月。每名客户均设有最高信贷限额。本集团寻求对应收款项维持严格控制，并设有信贷控制部门降低信贷风险。逾期结余由高级管理层定期审查。贸易应收款项不计息。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的账龄均为六个月内，且既未逾期亦未减值。

本集团的贸易应收款项按发票日期划分及扣除拨备的账龄分析如下：

	于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经审核)	于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经审核)
3个月内	617,675	647,127
3至6个月	16,783	24,243
6个月至1年	10,527	21,204
超过1年	9,810	518
	<u>654,795</u>	<u>693,092</u>

13. 可供出售投资

	于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经审核)	于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经审核)
非上市投资，按公平值	<u>243,361</u>	<u>310,347</u>

以上投资包括于理财产品的投资，该等理财产品乃指定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一个月内到期，票面利率为每年1.49%至3.70%（2015年：介乎1.49%至4.00%）。

该等理财产品均于2016年7月到期，并已收到全数本金及利息。

14.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

于报告期末的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按发票日期划分的账龄分析如下：

	于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经审核)	于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经审核)
3个月内	813,739	806,951
3至12个月	105,671	128,378
1至2年	6,834	3,466
2至3年	1,667	897
超过3年	<u>2,332</u>	<u>1,513</u>
	<u>930,243</u>	<u>941,205</u>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不计息，一般须于60至90天清偿。由于到期时间较短，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的账面值与其公平值相若。

15. 计息银行贷款及借款

	于2016年6月30日			于2015年12月31日			
	实际利率(%)	到期情况	千港元 (未经审核)	实际利率(%)	到期情况	千港元 (经审核)	
即期							
以贸易应收款项作担保的银行借款	附注(a)	1.014-1.680	2016	379,081	1.010-1.680	2016	499,925
由本公司担保及以股份抵押的即期长期银行贷款	附注(b)	1.750 + 6个月 EURIBOR	2016	51,695	1.750+ 6个月 EURIBOR	2016	29,959
以备用信用证及定期存款作担保的银行借款	附注(c)	1.620	2016	50,430	1.620	2016	112,386
以担保函作担保的银行借款	附注(d)	1.761-1.773	2016	77,586	1.540	2016	38,754
无担保银行借款		2.250-2.500	2016	965	2.500	2016	895
无担保长期银行贷款的即期部分		—	—	—	2.250	2016	635
承付票	附注(e)	6.000	2017	726	—	—	—
以定期存款作担保的银行借款		—	—	—	1.580	2016	9,146
银行透支	附注(f)	1.700-1.750	应要求	56,426	—	—	—
				<u>616,909</u>			<u>691,700</u>

	于2016年6月30日			于2015年12月31日			
	实际利率(%)	到期情况	千港元 (未经审核)	实际利率(%)	到期情况	千港元 (经审核)	
非即期							
由本公司担保及以备用							
信用证作担保的	2.500 + 6个月			2.500 + 6个月			
银行借款	附注(g)	LIBOR	2018-2021	760,652	LIBOR	2018-2021	759,897
承兑票	附注(e)	6.000	2018-2021	2,482	6.000	2017-2021	3,113
由本公司担保及以股份	1.750 + 6个月			1.750 + 6个月			
抵押的银行借款	附注(b)	EURIBOR	2017-2018	198,808	EURIBOR	2017-2018	242,908
				961,942			1,005,918
总计				<u>1,578,851</u>			<u>1,697,618</u>

分析为：

	于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经审核)	于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经审核)
应偿还银行贷款及透支：		
一年内或应要求	616,909	691,700
第二年	237,461	49,413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两年)	572,351	651,930
五年以上	152,130	304,575
	<u>1,578,851</u>	<u>1,697,618</u>

附注(a)：所有短期银行借款均自第三方金融机构取得。于2016年6月30日，本集团一间附属公司已抵押其贸易应收款项约399,032,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555,472,000港元)，作为本集团若干银行贷款的担保，而有关贸易应收款项已在本集团层面上抵销。

附注(b)：短期银行借款及长期银行借款由本公司担保及以Columbus Holding GmbH及Cybex GmbH(均为本集团附属公司)的股份抵押。

附注(c)：短期银行借款以GCPC开具的备用信用证作担保及以抵押GCPC定期存款23,400,000港元作担保。

附注(d)：短期银行借款以GCPC开具的信用证作担保。

附注(e)：贷款借自美国政府机构。

附注(f)：银行透支额度为74,829,000港元(其中56,426,000港元已于报告期末动用)乃由本公司担保及商业抵押函作担保。

附注(g)：长期银行借款由本公司担保，并以GCPC开具的中国银行苏州分行备用信用证作担保。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概览

实现可持续增长

2016年上半年，本集团透过继续执行品牌驱动的策略持续实现可持续的有质量增长。本集团继续进行业务整合，并已透过协同效应为本集团的未来增长奠定坚实基础。本集团将客户放在首位，与业务夥伴合作进一步完善品牌及渠道策略，确保其营运所处每个关键市场的客户均能够在正确的线上及线下渠道找到本集团的品牌。

2016年上半年，本集团的纯利由2015年同期的91.4百万港元增长约20.5%至约110.1百万港元。此项增加主要由2016年上半年所有产品类别及所有地区的毛利率全线上升所带动，由2015年同期约28.6%改善约4.8%至约33.4%。

毛利率增长乃由于以本集团自有品牌的销售占集团总收入的份额按计划增长，由2015年上半年约71.8%升至2016年同期约75.3%，及产品组合更加完善，此乃由于利润率较低的产品销售被利润率较高的产品销售取代所致。此外，由于集团实行强化供应链策略，持续聚焦供应链提高了生产效率并节约了采购成本。

2016年上半年，本集团收益由3,684.4百万港元降至约3,214.9百万港元，减幅约为12.7%，此乃主要由于本集团的业务模式从OPM⁽¹⁾主导转型为品牌主导，导致本集团在计划内减少蓝筹业务⁽²⁾销售，及管理层在推出新的品牌及渠道策略中中国市场销售减缓。

⁽¹⁾ OPM指原产品制造商。

⁽²⁾ 蓝筹业务指与蓝筹客户之间的业务。蓝筹客户指以第三方品牌(不包括零售商品牌)向其作出销售的本集团客户。

亚太地区

于2015年下半年，本集团推出其令人振奋的新品牌及渠道策略计划，在新的管理层领导下于中国市场加强建立其新的业务模式。此项计划的实施预计于2016年内完成，在2016年上半年由于中国市场正在向新品牌及渠道策略过渡，本集团在中国市场产生的收益因此由2015年同期约875.1百万港元降至约658.8百万港元，减幅为24.7%（以人民币计约为19.8%）。此项减少主要因为小龙哈彼品牌收入的减少，而与此同时Cybex品牌收益增长。由于新的品牌及渠道策略已呈现积极结果，管理层预期有关减少乃暂时性的。2016年第二季度收益下降约18.8%（以人民币计约为13.4%），而2016年第一季度下降约35.3%（以人民币计约为31.5%）。

本集团在中国以外的地区合并及整合集团的品牌组合Goodbaby、Geoby、gb Silver及Evenflo品牌，形成更为优化的品牌组合，以更好利用集团的资源提高集团的品牌组合效率，受此影响本集团在该地的销售额则由2015年同期的约248.7百万港元降至2016年上半年的约222.8百万港元。

欧非中东地区

2015年，本集团于欧非中东地区产生的收益快速增长，同时2016年初进行了必要的组织及架构变动。2016年上半年本集团于欧非中东地区收益由约576.5百万港元增长约18.1%至680.7百万港元。本集团管理层因该等业绩大受鼓舞，因为期内本集团还如期在预算内完成了将本区域内ERP系统升级至一套完整的SAP。

美洲地区

2015年，本集团重组了美国领导团队的高级管理层，令Evenflo业务提前成功扭亏为盈。2016年上半年，管理层集中整合区域的营运平台及推动所有团队的协同效应，并亦进一步提高Evenflo业务的盈利能力（注：EBIT利润率提升3.2%至5.9%令

EBIT较2015年上半年翻一番)。集团专注于持续完善管理并成功向美国及加拿大市场推出集团的品牌及渠道策略。由于该等变动所致，2016年上半年收益由2015年同期约1,016.4百万港元略减约5.7%至约958.4百万港元。

蓝筹业务

2016年上半年，收益按计划由2015年同期约967.7百万港元下降约28.3%至约694.2百万港元，主要是由于对最大蓝筹客户的销售按期减少所致，此乃主要由于本集团的业务模式由以OPM主导转型为品牌主导。按照集团的规划，本集团将继续发展与关键客户的蓝筹业务，此项收益继续为本集团的主要重点。

继续整合

本集团目前以一条龙垂直整合的业务模式进行经营。为实现增长，本集团跨三个大区(美洲、欧非中东及亚太)将组织架构划分为五个职能，即技术服务、供应链、品牌、国际及国内分销及一般服务(包括财务、人力资源及资讯科技)。

新推出的集团供应链策略开始呈现骄人业绩，节约采购成本，并提升中国及美洲生产设施的效率。

本集团已于各区域设立更快的技术服务。透过利用该等协同效应及效率，本集团旨在缩减产品上市时间及支持全球公司增长。全球技术团队界定标准流程推动新产品的开发并提高了本集团的灵活性。因此，本集团可更为快速地回应市场。

本集团继续统一各地区的国内分销团队，提升对各客户的服务水平并缩短推出市场的时间。

卓越的领导层及策略委任

本集团一直注重卓越的企业领导，于2016年1月15日，Martin Pos先生继任宋郑还先生担任本公司行政总裁(「行政总裁」)，及于2016年7月25日，Jan Rezab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兼数字科技行政总裁。

Jan Rezab先生凭藉其独特视角及创新数字技术知识，将主要负责本集团BOOM策略中数字技术部分的制订及实施，利用整合线上到线下的商业模式和移动设备推广品牌。彼将领导本集团的第六业务单元，打造用户生态系统，通过利用应用程式及智能移动设备相连，加快本集团的数位化进程及将本集团的综合能力进一步提升。

2016年1月，Johannes Schlamming先生于欧洲接替Martin Pos先生出任Cybex及gb品牌行政总裁，于2016年3月，本集团委任Kim Zhao先生为Rollplay品牌行政总裁。目前本集团所有四大策略品牌均拥有经验丰富及具备才能的领导层。

未来机会增多

2016年上半年，本集团集中于每一个主要地区进行整合及巩固管理架构。本集团已在全球范围内实施新的品牌和渠道策略，将在未来数月中呈现改善的效果，使得集团的粉丝得以在合适的线上线下渠道轻松找到相应的品牌。本集团已成功地启动在全球推出SAP ERP系统，该系统将成为集团全球化运营实现效率和协同的基础。同时，本集团在所有层面改善了其利润表现。2016年下半年，管理层预期本集团的战略品牌在每个地区将实现改善，尽管管理层预期中国市场仍面临挑战但将呈现改善趋势。本集团预期目前的利润表现的趋势仍将继续。

财务回顾

收益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本集团的总收益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约3,684.4百万港元减少12.7%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3,214.9百万港元，其中来自本集团自有品牌的收益于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约占本集团总收益的75.3%，而于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约为71.8%。

按业务模式划分收益

下表载列于所示期间按业务模式划分的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6年与 2015年增长 比较分析
	2016年		2015年		
	销售额 (百万港元)	占总销售额 百分比	销售额 (百万港元)	占总销售额 百分比	
本集团的自有品牌及零售商品品牌	2,520.7	78.4	2,716.7	73.7	-7.2%
亚太地区	881.6	27.4	1,123.8	30.5	-21.6%
欧非中东地区	680.7	21.2	576.5	15.6	18.1%
美洲地区	958.4	29.8	1,016.4	27.6	-5.7%
蓝筹业务	694.2	21.6	967.7	26.3	-28.3%
总计	<u>3,214.9</u>	<u>100.0</u>	<u>3,684.4</u>	<u>100.0</u>	-12.7%

本集团自有品牌及零售商品品牌业务下滑乃主要由于在中国市场执行本集团新品牌及渠道战略后在中国市场出现下滑。中国市场的下滑乃主要由于小龙哈彼品牌的销售额下降，该下降部分由CYBEX品牌的快速增长所抵销。

蓝筹业务下滑乃主要由于本集团由 OPM 向品牌主导业务模式转型导致来自最大蓝筹客户的销售额如预期中的减少。

按产品划分收益

下表载列于所示期间本集团按产品划分的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6年与
	2016年		2015年		2015年
	销售额 (百万港元)	占总销售额 百分比	销售额 (百万港元)	占总销售额 百分比	增长 比较分析
婴儿推车及配件	1,080.8	33.6	1,173.1	31.8	-7.9%
汽车安全座及配件	1,315.5	40.9	1,424.4	38.7	-7.7%
其他儿童耐用品	818.6	25.5	1,086.9	29.5	-24.7%
总计：	<u>3,214.9</u>	<u>100.0</u>	<u>3,684.4</u>	<u>100.0</u>	-12.7%

各产品类别的销售额减少乃主要由于本集团计划中蓝筹业务销售额的持续减少、小龙哈彼品牌在中国的销售额减少以及我们为达到更高的盈利能力而进行产品线组合优化，这一优化使得本集团所有产品类别的毛利率均得到改善。

销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销售成本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2,629.4百万港元减少约18.6%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2,140.4百万港元。该等减少乃主要由于本集团继续实行节约成本及提高效率，以及销量减少。

由于上述原因，本集团的毛利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1,055.0百万港元增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1,074.5百万港元，毛利率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28.6%增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33.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团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50.1百万港元减少33.6百万港元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16.5百万港元。减少乃主要由于外汇收益减少。

销售及分销成本

本集团的销售及分销成本主要包括推广、薪金及运输费用等。销售及分销成本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511.4百万港元减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458.7百万港元，此乃主要由于运输费用及其他开支减少。

行政开支

本集团的行政开支主要包括薪金、研发及事务开支等。行政开支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439.9百万港元增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460.4百万港元。增加乃主要由于雇员成本增加。

其他开支

本集团的其他开支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0.6百万港元增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2.7百万港元。

经营溢利

由于上述原因，本集团的经营溢利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153.2百万港元增加约10.4%或15.9百万港元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169.1百万港元。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本集团的经营利润率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约4.2%增至5.3%，主要是由于毛利率增加所致。

财务收入

本集团的财务收入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3.6百万港元减少约38.8%或1.4百万港元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2.2百万港元。本集团的财务收入主要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财务费用

本集团的财务费用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29.1百万港元减少10.6%或3.1百万港元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26.0百万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减少乃主要由于银行贷款的减少。

除税前溢利

由于上述原因，本集团的除税前溢利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127.7百万港元增加13.9%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145.4百万港元。

所得税开支

本集团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所得税开支约为35.3百万港元，而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所得税开支约为36.3百万港元。

期内溢利

本集团溢利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91.4百万港元增加20.5%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约110.1百万港元。

营运资金及财务资源

	于2016年 6月30日 (百万港元)	于2015年 12月31日 (百万港元)
贸易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包括贸易应收关联方款项)	1,061.5	1,005.3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	930.2	941.2
存货	1,114.3	1,244.8
贸易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周转日数 ⁽¹⁾	59	62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周转日数 ⁽²⁾	80	77
存货周转日数 ⁽³⁾	100	104

附注：

- (1) 贸易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周转日数 = 报告期内的天数 x (期初及期末贸易应收款项结馀的平均数) / 收益
- (2)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周转日数 = 报告期内的天数 x (期初及期末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结馀的平均数) / 销售成本
- (3) 存货周转日数 = 报告期内的天数 x (期初及期末存货结馀的平均数) / 销售成本

贸易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增加乃主要由于临近期末销售额增加所致。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减少乃主要由于临近期末策略采购金额减少。

存货减少乃主要为了更好地控制存货水平。

流动资金及财务资源

于2016年6月30日，本集团的货币性资产(包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期存款、已抵押定期存款及可供出售投资)约为1,035.4百万港元(于2015年12月31日：约1,045.6百万港元)。

于2016年6月30日，本集团的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约为1,578.9百万港元(于2015年12月31日：约1,697.6百万港元)，其中，短期银行贷款约为616.9百万港元(于2015年12月31日：约691.7百万港元)；长期银行贷款及长期其他借款约为962.0百万港元(于2015年12月31日：1,005.9百万港元)，还款期介于3-7年之间。

因此，于2016年6月30日，本集团的净债务约为543.5百万港元(于2015年12月31日：约652.0百万港元)。

或然负债

于2016年6月30日，本集团并无任何重大或然负债(于2015年6月30日：无)。

汇率波动

本集团的销售主要以美元、人民币及欧元计价。本集团的采购主要以人民币及美元计价。本集团的经营开支主要以美元、人民币及欧元支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本集团收益的约58.9%是以美元计价、约23.0%是以人民币计价及约14.1%是以欧元计价。本集团销售成本的约64.6%是以人民币计价、约17.8%是以美元计价及约11.0%是以欧元计价。本集团的经营开支的约44.9%是以人民币计价、约24.3%是以欧元计价及约27.0%是以美元计价。如果美元兑人民币贬值并且本集团不能提高以美元计价的产品售价或不能降低采购价格，或者欧元兑人民币贬值并且本集团不能提高以欧元计价的产品售价或不能降低采购价格，则本集团的毛利率会受到不利影响。在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美元兑人民币升值了约2.1%，欧元兑人民币升值了约3.9%。

于2016年6月30日，本集团的远期外汇合约余额约为29.8百万美元，其欧元兑美元的汇率介于1.0700-1.1362。

资产抵押

于2016年6月30日，本集团的若干计息银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以集团内贸易应收款项约399.0百万港元(于2015年12月31日：约555.5百万港元)，定期存款约23.4百万港元(于2015年12月31日：约27.2百万港元)作抵押，而该等贸易应收款项已在本集团综合财务报表中抵销。

杠杆比率

于2016年6月30日，本集团的资本负债比率(为净债务除以母公司拥有人应占股权加净债务的总和计算得出；净债务为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项、客户垫款及应计费用、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即期及非即期)的总和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而计算得出)为约48.6%(于2015年12月31日：约50.3%)。

雇员及薪酬政策

于2016年6月30日，本集团共有12,584名全职雇员(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共有12,263名全职雇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内的雇员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金)合共为595.3百万港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内的雇员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金)合共为583.9百万港元)。本集团参照个人表现及现行市场薪金水平，厘定全体雇员的薪酬组合。本集团为在中国及其他国家及地区的雇员提供适用当地法律及法规规定的福利计划。

本公司亦于2010年11月5日采纳购股权计划，以奖励对本集团作出贡献的雇员。

于2015年12月31日，未行使购股权为87,929,000份。于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4,072,000份购股权已失效及6,174,000份购股权已获行使。于2016年6月30日，77,683,000份购股权尚未行使。

其他资料

买卖或购回股份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买卖或赎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证券。

股息

董事会不建议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无)。

企业管治

董事会致力于实现高水平企业管治准则。董事会相信，高水平的企业管治标准对本集团提供架构以保障股东利益及制定业务战略及政策以及提升企业价值及问责程度非常重要。

本公司已应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的企业管治常规守则(「企业管治守则」)所载的原则，及亦已采用了若干企业管治守则所载的建议最佳常规。

企业管治守则的守则条文第A.2.1条规定：主席与行政总裁的角色应有区分且不应由同一人兼任。

宋郑还先生乃本公司执行董事、主席兼行政总裁，并为本集团创办人。于2016年1月15日，本公司执行董事兼副行政总裁Martin Pos先生已接替宋先生担任本公司行政总裁，而宋先生仍为董事会主席兼执行董事。本公司自此已遵守企业管治条文的守则条文第A.2.1条，因为主席与行政总裁的角色已有区分并由不同人士担任。

就此，董事会认为，自2016年1月15日起本公司已遵守所有守则条文。

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自本公司于2010年11月24日在联交所主板上市起，董事会已采纳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的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作为董事买卖本公司证券的准则。经向本公司全体董事作出特别查询后，董事确认，彼等于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整段期间均已遵守标准守则所规定的交易准则。

审核委员会

于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审核委员会（「审核委员会」）由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石晓光先生及张昀女士组成。审核委员会主席为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本集团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未经审核中期简明综合财务报表已由审核委员会审阅。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未经审核中期业绩已由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委聘准则》第2410号，「由实体独立核数师审阅中期财务资料」进行审阅。

刊登中期报告

本中期业绩公布刊载于联交所的网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的网站(<http://www.gbinternational.com.hk>)。本公司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中期报告载有上市规则规定的所有资料，并将于适当时候寄发予本公司股东及上载于上述网站，以供查阅。

承董事会命
好孩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宋郑还

香港，2016年8月29日

于本公告日期，执行董事为宋郑还先生、Martin POS先生、曲南先生、王海焯先生及Jan REZAB先生；非执行董事为何国贤先生；及独立非执行董事为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石晓光先生及张昀女士。